

刊登期間:即日起~

單位名稱:心路基金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新店區)

本中心簡述:綜合個案管理、就業服務、職業輔導評量、職前準備、穩定就業適應輔導、職務再設計等服務，為台灣首創的綜合性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乃心路基金會為維護身心障礙朋友的就業權益，並提供整合性、無接縫的職業重建服務。**陪伴身心障礙朋友走過一段就業前、中、後的路。**

因應單位編制調整：

誠徵:就業服務員

員額：1 名

預計上班時間：113/6 起

工作時間：周一~周五 8:30~17:30

工作地點：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 219 號 3 樓

薪資：新進者依新北市勞工局委託案補助 35000 起，有經驗者，視工作年資與表現可面議。

學歷：大學

電腦操作：■Word ■Excel

需求資格與條件:符合勞動部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標準

就業服務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 一、領有社會工作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心理師或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 二、取得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證。
- 三、大專校院復健諮商、社會工作、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特殊教育、勞工關係、人力資源、心理或輔導之相關科系所畢業。(歡迎應屆畢業生)
- 四、非屬前款相關科系所畢業，從事就業服務或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工作一年以上，且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八十小時以上。
- 五、高中（職）畢業，從事就業服務或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工作四年以上，且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八十小時以上。
- 六、晉用後一年內接受 36 小時專業人員訓練，之後每三年完成 60 小時繼續教育課程。

工作內容：

一、個案服務：了解身障特質及需求、就業諮詢、職場實做體驗、適性就業媒合、現場適應輔導(技能、環境)、追蹤輔導。

二、雇主服務：廠商拜訪、工作機會開發、認識職務內容與操作步驟、雇主諮詢(了解需求、資源資訊的傳達)、建構友善職場。

三、團隊合作：雇主經營、職業重建服務宣導、服務資源的建立、連結與轉介。

四、行政事項：服務紀錄撰寫、其他主管交辦之行政作業。

一個完整的就業陪伴歷程，其中服務的對象主要為二，一為身心障礙者及其重要關係人；另一個則為雇主、同事。

服務過程中，

你將學習到：

1. 認識個案與其優勢。
2. 熟悉產業與職務。
3. 有效配對與輔導。

你將獲得：

1. 寶貴的就業經驗與感動。
2. 以及累積不同產業的人脈。

請事先至「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https://vrs2.wda.gov.tw/eVRS>
完成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資格審查及專業訓練時數抵免、認定作業。諮詢專線:02-27034529

應徵方式：接受郵寄或 e-mail 方式寄送個人履歷自傳，mail 主旨或信封請備註應徵職稱

e-mail 帳號：2011002@ms.syinlu.org.tw

連絡人：李中強組長 電話:02-89145572#220